

沙农许可(2026)14号

# 凤凰镇杨家庙村公共服务中心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重庆市沙坪坝区凤凰镇杨家庙村村民委员会

编制单位：重庆长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 凤凰镇杨家庙村公共服务中心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重庆市沙坪坝区凤凰镇杨家庙村村民委员会

编制单位：重庆长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 凤凰镇杨家庙村公共服务中心

##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责任页

(重庆长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批准：汪荣清（高级工程师） 汪荣清  
核定：汪荣清（高级工程师）  
审查：储昊（工程师） 储昊  
校核：周建龙（工程师） 周建龙  
项目负责人：周建龙（工程师） 周建龙  
编写：蒋磊（参编文本、附图） 蒋磊

重庆长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4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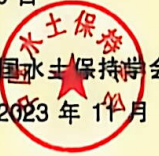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评价证书

(正本)

单位名称：重庆长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荣清  
单位等级：★★★ (3星)  
证书编号：水保方案(渝)字第 20230008 号  
有效期：自 2023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

发证机构：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发证时间：2023 年 11 月



编制单位：重庆长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紫荆路 188 号

项目联系人：蒋磊

联系电话：18983375289



类别：

编号：

# 凤凰镇杨家庙村公共服务中心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个人）：重庆市沙坪坝区凤凰镇杨家庙村村民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江参

通讯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凤凰镇杨家庙村鼎锅寨组

联系人：陈铭

电话：15111988034

报送时间：二〇二六年四月

重庆市水利局制

### 告知事项

序号	告知内容
1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计，并作为主体工程设计的重要组成部分；严格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2	若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或水土保持措施需要作出重大变更的，以及新设取、弃土场的应补充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
3	严格控制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严格落实方案确定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确保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质量和进度。
4	项目开工前，应及时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	接受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的跟踪检查。
6	水土保持措施完工后、项目投入使用前，应依法开展水土保持自主验收并向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报备验收资料。
7	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三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期满后，若该工程未开工建设，本许可决定自行失效。

注：对告知内容若无异议，在以下“对告知事项的承诺意见”一栏手写“按上述要求执行”并签章。

对告知事项的承诺意见：

按上述要求执行

建设单位(村委会)：

日期：

年 月 日



# 凤凰镇杨家庙村公共服务中心

##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凤凰镇杨家庙村公共服务中心			
	建设地点	沙坪坝区凤凰镇杨家庙村			
	立项部门	沙坪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代码	2502-500106-04-01-853152	
	建设内容	建设村民议事厅、活动中心、服务大厅等。总建筑面积约1777平方米。			
	建设性质	新建建设类	总投资(万元)	350	
	土建投资(万元)	250	占地面积(hm <sup>2</sup> )	永久占地: 0.18 临时占地: 0	
	动工时间	2026年4月		完工时间	2026年9月
	土石方(万m <sup>3</sup> )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弃)方
		0	2.0	2.0	0.00
	取土(石、砂)场	本项目不设置单独的取土场			
	弃土(石、砂)场	本项目不单独设置弃渣场			
	外借土石方情况	本项目外借土石方全部来源于沙坪坝区内合法合规的土石方资源调配平台, 全程采用密闭车辆, 严格落实扬尘管控和水土保持措施, 确保不新增环境扰动。			
	外弃土石方情况	本项目无外弃土石方			
项目区概况	涉及重点防治区情况	重庆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地貌类型	构造剥蚀丘陵地貌	
	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t/(km <sup>2</sup> ·a)]	850	容许流土壤失量[t/(km <sup>2</sup> ·a)]	500	
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p>(1)项目选址所在的沙坪坝区凤凰镇属于重庆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范围, 本方案将执行最高一级防治标准。</p> <p>(2)本工程选线不在水土流失严重、生态脆弱地区。</p> <p>(3)工程选线避开了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 避免河流两岸。</p> <p>(4)工程选线避开了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及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p> <p>(5)未经过环境敏感区域。</p> <p>综上, 本项目主体工程选址(线)无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 从水土保持角度分析本项目可行。</p>			
预测水土流失总量(t)		3.6			
防治责任范围(hm <sup>2</sup> )		0.18			
防治标准等级	防治标准等级	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及目标	渣土防护率 (%)	92	表土保护率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林草覆盖率 (%)	25		
水土保持措施	<p>在施工中，主体对临时堆土裸露区域布设防雨布覆盖，并修建临时排水沟，在排水沟末端修建临时沉砂池。</p> <p>施工后期：主体设计在建构筑物、道路周边布设雨水管网；在建设后期预留的绿化区域进行景观绿化。</p>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布设位置	断面形式/配置形式	工程量	备注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沿建构筑物、人行道	DN300-600	344m	主体设计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绿化区域	\	600m <sup>2</sup>	主体设计
	临时措施	防雨布覆盖	项目区裸露区域	防雨布	500m <sup>2</sup>	新增
		排水沟	红线内东侧	0.4m*0.4m	82	新增
		沉砂池	排水沟末端	2m*1.2m*1m	1	新增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工程措施	2.33 万元（主体）		植物措施	4.37 万元（主体）	
	临时措施	1.42 万元（新增）		水土保持补偿费	2541.00 元	
	独立费用	建设管理费		0.03 万元		
		水土保持监理费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用		2.0 万元		
		水土保持自主验收费用		2.0 万元		
	基本预备费	0.33 万元				
方案总投资	12.73 万元（新增 6.03 万元）					
编制单位	重庆长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重庆市沙坪坝区凤凰镇杨家庙村村民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汪荣清	法定代表人	江参			
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紫荆路 188 号佳华·北宸里 5 幢 26-3	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凤凰镇杨家庙村鼎锅寨组			
邮编	401120	邮编	401000			
联系人及电话	蒋磊 18983375289	联系人及电话	陈铭 15111988034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专家审核意见:

经核,《凤凰镇杨家庙村公共服务中心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结构和内容符合相关规定,项目情况介绍比较清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合理,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和防治措施布设合理可行,工程投资费用合理,报告表符合相关标准规定和管理要求,同意通过技术审核。建议尽快按程序报备。

专家签字: 刘德忠

2026年4月13日

专家信息

姓名	刘德忠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重庆市水土保持监测总站	联系电话	13983512326

水行政主管部门行政许可决定:

同意。

经办人: 高萍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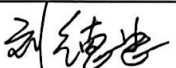


注:

- 1.封面后应附责任页。
- 2.报告表应附项目支持性文件;应附项目地理位置图、项目总平面布置图、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图等,防治责任范围要落实项目建设区用地红线边界,并提供矢量图(电子文件)。
- 3.涉及取土(石、砂)场、弃土(石、渣)场的应附水土保持措施设计说明及设计图纸。
- 4.用此表表达不清的事项,可用附件表述。
- 5.本表一式四份,经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后,报送二份至水行政主管部门作为监督检查依据。

# 沙坪坝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 专家意见记录表

项目名称	凤凰镇杨家庙村公共服务中心		
评审专家	刘德忠	专业/职称	水土保持/高级工程师
<p>经对《凤凰镇杨家庙村公共服务中心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审核，形成评审意见如下：</p> <p>一、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面积为 0.18 公顷。</p> <p>二、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p> <p>三、同意水土保持措施布设成果。在施工中，主体对临时堆土裸露区域布设防雨布覆盖，并修建临时排水沟，在排水沟末端修建临时沉砂池。施工后期，主体设计在建构筑物、道路周边布设雨水管网；在建设后期预留的绿化区域进行景观绿化。</p> <p>四、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方法和计算成果。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12.73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投资 6.70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 6.03 万元。主体已列投资中：工程措施费 2.33 万元，植物措施费 4.37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中：临时措施费 1.42 万元，独立费用 4.03 万元，基本预备费 0.33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0.25 万元。</p> <p>五、建议复核以下内容：</p> <p>1、请在报告表中投资部分体现基本预备费。</p> <p>2、总平图中插入工程特性表。</p>			
评审专家签名		审查时间	2026.4.13
<p>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批稿）评审专家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已按专家意见修改，同意报批。</p>			
评审专家签名		时间	2026.4.13
专家联系电话	13983512326		